

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告知承诺行政许可决定书

受理号：JDSX20200067

天普投资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你单位于2020年9月10日提出的汽车轻量化管件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及总成生产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申请收悉。鉴于你单位已作出书面承诺（《行政审批告知承诺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上海市行政审批告知承诺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机关决定：

一、同意你单位汽车轻量化管件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及总成生产线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申请。

二、你单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章及技术规范确定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水土保持措施实施，确保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全部落实，满足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要求。

（二）严格按照有关建设程序，落实本工程水土保持设计、施工等工作，切实落实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

（三）你单位应接受区水务局的监督检查，水土保持设

计及施工中涉及水土保持方案有重大变更的，你单位应补充或修改水土保持方案并报区水务局审查同意。

(四) 在生产建设项目投产使用前，你单位应自行组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公开验收情况，并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报送区水务局报备。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合格后，生产建设项目方可投产使用。

你单位实际情况与承诺内容不符的，本机关将依法撤销本行政许可决定，并对你单位不再适用告知承诺的审批方式。

上海市嘉定区水务局

2020 年 9 月 10 日

发至：局水资源科、区水务稽查支队、区水利所、工业区水务所